

文與哲·第十期·2007.6

周策縱教授簡述

蔡振念*

(一)

周策縱先生生於一九一六年元月七日生於湖南祁陽，二〇〇七年五月七日病逝美國加州。父親鵬翥生前是詩人、書法家，行俠仗義，望重一時，舊學深厚而思想維新，以至於傾家襄助國民革命。先生幼承庭訓，兼長新舊學，與弟策橫皆長於書藝詩文。由於學殖深厚，終能以政治學博士之學位，在美國著名學府中教授中國文學，傳習書道。

先生於一九四二年畢業於中央政治學校（政治大學前身）行政系後，曾主編《新認識月刊》，一九四三年起服務於重慶市政府，並主編《市政月刊》，同時擔任《新批評》雜誌編輯，隨後兩年任國民政府總統府主席侍從秘書，一九四八年辭職赴美，在安娜堡密西根大學攻讀行政及歷史，兩年後取得碩士學位，接著在一九五五年以研究五四運動為題取得該校政治學博士，又留校研究，一九五六年轉任哈佛大學東亞研究所研究員。六、七年間除修改其博士論文成《五四運動史》一書出版外，並研究詩經及中國古代政治觀念，翻譯戈爾泰詩集《螢》及《失群的鳥》，出版新詩集《海燕》。一九六三年，始至陌地生威斯康辛大學（The University of Wisconsin—Madison）訪問講學，一九六四年正式以副教授聘任，兩年後升至教授。一九六六年，先生獲頒古根漢獎金（Guggenheim Fellowship），一九七三年至七九年間擔任東亞系主任，並在威大任教迄於退休。

夫人吳南華女士習醫，曾執教於德州達拉斯市德州大學醫學院。一九五九年長女聆蘭（Lena Jane）出世，兩年後周府再添掌珠琴霓（Genie Ann），二女生長美國，僅粗通中文，先生以國家遭巨變，羈旅異鄉，對子女不能浸染華夏文化，

* 國立中山大學中國文學系教授

不免遺憾，在寄蕭公權教授的一首題曰「示女」的詩中謔云：

小女不能讀我詩，連篇鳥跡大離奇，阿耶一夜神來句，化作西夷馱舌辭。

先生以棄國棄鄉，糊口他鄉而為棄民，故自署位於民遁路之住宅為「棄園」，譯所居 Madison 為陌地生，亦所以見去國之心情耳！

(二)

先生一生用功，學貫中西，兼通文史，於上古文學、詩經、屈賦、陶詩、杜詩、李義山詩、紅樓夢、王國維詞及近代史尤有心得。行之有餘，更孜孜於翻譯及創作，或編寫劇本、或賦為新舊詩篇。其寫星島紀遊的文字迴文體詩，往復重讀，二十字內可得四十首詩，若隔字讀，則可得詩詞長短句千首以上，雖為遊戲之作，實見學力。其奉和蕭公權詩步「慳」「顏」險韻，往來多至十餘首，且此韻蕭先生在成都和朱自清轉韻唱和時已用過十七次，若非能者，豈敢再撻其鋒？事實上，先生在少年時代即已能詩，十七歲時有七絕二十首發表於上海大東書局的《學生文藝叢刊》，後來更有和彭雪琴梅花詩八十五首等作陸續發表於《長高學生》，這些作品中不僅有格律嚴謹的律絕，更有長篇的歌行七古。其後，先生舊詩作品散見海內外刊物，唐德剛先生在《胡適雜憶》書中稱其為有「奇才」、有「功力」的「多產」作家。蓋其時先生任職哈佛，與原來由林語堂支助、女公子林太乙主編之《天風月刊》的一群執筆人，在林家離紐約後共同組成了「白馬文藝社」，顧獻樑標舉白馬，取玄奘白馬取經之義，唐德剛加入了文藝二字，以明結社性質。白馬社同仁就近奉客居紐約的胡適之先生為導師，並出版有《海外論壇月刊》。其時社內人才濟濟，除唐、顧、周之外，尚有以《未央歌》成名的吳訥遜（鹿橋），心笛為筆名的女詩人浦麗琳，寫胡適體的黃伯飛，及寫作舊體的女詩人何靈琰，詩人唱和往來，作品也就多了。當時這群意氣風發的留學生結社情形，在先生「論交略勝古人狂」的詩句中表露無遺。

創作之外，先生對舊詩的研究也不遺餘力，多所發明，五、六十年代時期，尤深研詩經，先後有〈破斧新詁〉（新加坡新社學報第二期）及〈卷阿考〉（新清

華學報七卷二期)兩篇力作,前者論「破斧」詩中之斧、斨、錡、鉞同為徵用在軍中的民間用具,又釋「四國是皇、四國是吡、四國是迺」等句為周公東征之結果,使天下四方因而匡正、教化、迺固;釋「亦孔之將、亦孔之嘉、亦孔之休」為甚壯、甚勇、甚安好,都能見前人之所未見。後篇論證「卷阿」一詩成於成王時代,而非美厲王或宣王之作,從句法分析,史實考證,旁徵博引,慎密完固,兼及內緣(text)與外緣(context)的研究,足徵先生之博學。

此外,先生在與潘重規教授論陶詩書中(大陸雜誌四十卷十期),首先指出陶淵明對光陰易逝之敏感,可能受了其先祖陶侃惜分陰說之影響。對於晦澀難解之李商隱無題詩,先生亦曾試為鄭箋(大陸雜誌四十一卷十二期),謂商隱無題「來是空言去絕蹤,月斜樓上五更鐘,夢為遠別啼難喚,書被催成墨未濃,蠟照半籠金翡翠,麝香微度繡芙蓉,劉郎已恨蓬山遠,更隔蓬山一萬重」一首,實受「漢武故事」及漢書李夫人傳所述武帝命李少翁求李夫人神靈故事之影響。

〈論杜甫〉一文(明報月刊八卷四期)繼胡菊人〈評郭沫若的杜甫觀〉而後出轉精,對郭氏《李白與杜甫》一書中深文周內,致罪詩人的為學態度不以為然,並引證杜詩說明我們的詩聖確是悲天憫人,為貧苦大眾發聲的,而非貴族的御用文人。文末指出當代美國詩人王紅公(Kenneth Rexroth)在其*Classics Revisited*一書中也強調杜甫的平民性,說他是:Human and kin to all of us.王紅公自己模仿杜詩,一九五〇年「美國現代詩選」出版,所錄王紅公詩,即為所譯杜詩。

一九八五年,周先生出席在台北召開的中國古典文學第一屆國際會議,發表論文〈詩詞的當下美——論中國詩歌抒情主流和自然境界〉,對古典詩詞中自我與自然的關係,及詩人如何以「自然」「直尋」的短促時間因素來表達詩詞之當下美、詩人對時間的敏感等,都有所闡明,應是先生沈浸古典詩詞多年的綜合心得之一。

先生雖擅舊詩,但絕非無視文學史上文體之遞變,曾多次在不同場合告訴學生,他看重新詩遠甚於舊詩。並身體力行,苦追繆思女神不輟。遠在一九三七年,即有〈五四,我們對得住您了〉白話詩發表於長沙《抗戰日報》。本世紀來,先生除出版有新詩集《海燕》外,零篇發表之新詩已上百首,所創「太空體詩」,識者稱善。其評論胡適的詩(傳記文學三十卷五期),很中肯地指出胡適新詩的限制和不足,胡因要寫「白話詩」(明白清楚的口語詩),將新詩引入了浮淺之魔

道。因沒有宗教信仰，故缺少深度，因久缺熱情，故不能感人。在詩的語言上，胡適的痼疾是句未用了太多「了」字，其詩也就「不甚了了」了。一九八六年十一月，先生出席上海當代文學討論會，發表〈新詩多元一元論——記和艾菁談詩的懂與不懂〉，指出新詩雖難懂，舊詩何嘗容易，詩的要件不在易懂難懂，而在能動人不能動人，此取決於詩是否有深情，所謂「詩緣情而綺靡」。

(三)

紅樓夢是先生於新舊詩之外的興趣所在，二十餘年戮力於此，成績是十餘篇的學術論文。盛大的第一屆國際紅樓夢會議能於一九八〇年六月在陌地生召開，亦是先生多年的經營擘劃、多方奔走的結果，這次會議有來自中國大陸、台灣、香港、日本、韓國、英國、加拿大及美國各地的學者研究生共八十餘人，宣讀論文四十餘篇，知名紅學家如馮其庸、陳毓羆、周汝昌、余英時、趙岡、潘重規、高陽、宋淇、唐德剛等都與會了。會議成果是由周先生精選了二十五篇論文，結集成書，由香港中文大學於一九八三年出版。由於周先生的遠見，也才有一九八六年在哈爾濱召開的第二屆國際紅樓夢會議。

有關紅樓夢的諸論文，最能表現周先生的考證功力。〈玉璽、婚姻、紅樓夢——曹雪芹家世政治關係溯源〉（聯合月刊十七期）一文從兩件碑搨考證曹雪芹先祖與清皇室錯綜的關係。此文論雍正奪位，皇八子失勢，曹家與同擁護皇八子的佟家慘遭抄家之命運，這種家族悲劇，在曹雪芹心中留下了很深的傷痕，隱約可見於紅樓夢中。

另〈有關曹雪芹的一件切身事——胖瘦辨〉一文，周先生舉敦誠挽曹雪芹的詩「四十蕭然太瘦生」句，以駁裕瑞「棗窗閒筆」中雪芹身胖之說。

在序周汝昌先生《曹雪芹小傳》文中，周先生指出「雪芹」一名實本於蘇軾的「東坡八首」，而雪芹別號夢阮，則表示對阮籍的嚮往，和阮籍思想對雪芹的深刻影響。

在紅樓夢的避諱問題上（傳記文學三十六卷二期），先生以為紅樓夢中避不避先祖的諱，恐怕牽涉到作者是否一人的問題，因為書中很明顯有些地方避，有些則否，是自相矛盾而難以說得通的。

在「紅樓夢」本身的研究上，先生尚有有關鳳姐一從二令三人木的新解釋、紅樓夢中天命與大義、情與分問題之探討、書中女子大小腳問題是否牽涉到曹雪芹滿漢文化衝突的辯釋，以篇幅關係，不能詳述。

(四)

周先生以所著《五四運動史》一書為中外學術界所推崇，該書被視為研究五四運動的權威著作，美國許多大學研究所都採用此書為教科書，一九六〇年由哈佛大學出版後已發行三版，一九六七年並由史丹福大學平裝出書，現又由哈佛收回平裝版權，與精裝本並行，中文則有周先生學生丁愛真、王潤華、鍾玲、陳永明、洪銘水、陳博文等譯完上半部，出版後暢銷一時，全書譯本今已在港台大陸出版。

先生以五四為題寫博士論文時，曾發生一段小插曲，蓋其時先生之教授中有不同意其研究題目的，以中斷獎學金為脅，先生擇善固執，終令指導教授折服。在先生研究五四之前，西洋及日本的學者對五四運動的名字十分陌生，美國圖書館所藏資料亦有限，經先生計日程功，費心搜集資料，將五四運動介紹到西方後，西方學者始注意到此一運動在中國近代史上的重要性，來信紛紛贊許先生之書，連羅素夫人（Dora Black Russell）亦為先生讀者，大英百科全書並增加了「五四運動」一條，敦請先生執筆。

先生對五四運動之興趣發軔於抗戰期間，當時已做了不少筆記及搜集了許多資料，寫有中文底稿，赴美之後，利用許多大圖書館的藏書，參考四十年代的研究成果，寫成《五四運動史》一書。此後西方學界對五四運動始有較深入及正確之認識，因此近幾十年來，有不少學者開始研究五四時代及當時個別成就，或從不同思想角度來分析此一運動。

先生以為五四運動最主要的特點是：當時的青年知識分子把理性、知識、思想當做中國人自強自救的最重要因素和一切改革前提，而又能用獨立主動、聯合各界無比熱忱和非暴力的群眾，又實際行動去鼓吹改革、批判傳統、採擇西洋文明的長處，尤其是科學和民主，以創造一種合理的、人道主義的新文化、新社會。（見〈「五四」五十年〉，明報月刊四卷五期）

先生談到寫五四運動史的動機時說：身為一個中國人，對中國歷史及政治之轉變，對近代的變局應有一通盤了解。自從中國文化和西洋文化接觸後，中國人應如何批判和繼承傳統，中國的前途如何安排？都是急待解決的問題，要解決這些問題，只有對中西文化互動後中國人的反應與改變做全面檢討，方足以謀解決之道。

為了方便學者的研究，先生手編《五四運動研究資料》一書，一九六三年由哈佛大學出版，嘉惠後學不少。

英文寫成的〈民初的孔教與反孔教〉一文（蔡振念中譯，刊大陸雜誌），是先生對近代史研究的另一成績。

（五）

最後，要談到先生對上古史和上古文字的研究。

先生在一篇題為〈如何從古文字與經典探索古代社會與思想史〉（明報月刊十八卷十二期）的文章中談到：經由對古文字的考識可以補經典所記之缺或正其錯誤，如易經離卦九四爻：「突如其來焚如死如棄如」一段，從來學者大多誤解誤釋，先生考證甲骨文「育」「毓」字形，以證突字原義為逆生子，蓋古人認為逆產不祥，所以要卜問如何處置，即卦辭「焚如？死如？棄如？」等三種不同處分，由此可推知古有逆產殺子棄子之俗。

又，一九六八年在河北滿城西漢中山靖王劉勝墓出土的銅壺中，上有纖細的金銀絲鑲嵌的鳥虫書銘文四十四字，學者對於如何解讀聚訟非一，先生徵引古代字書，對照《神農本草經》及《本草綱目》等中醫藥理，提出了合理切確的解釋，也讓我們知道了銅壺的功用在盛藥酒，而銘文則和壺的功用相關。此一銘文因而是中國醫藥史上一重要史料。

在〈中國古代的巫醫與祭祀、歷史、樂舞及詩的關係〉一文中（清華學報新十二卷一、二期），先生由對「巫」字初義的溯源，探討到古巫不僅掌祭祀，也是執業醫生；而醫字從酉，實和中國古代以酒治病有關。商湯、顓頊之名和巫醫傳統亦有密切關係，而古巫之祭禱，與人類生殖祈子分不開。因祈神禱祝，故又和樂舞有關。由這些現象，我們可以略窺初民的社會情況。

在〈說史之闕文〉一文中，對於論語孔子云：「吾猶及史之闕文也，有馬者借人乘之，今亡已矣」一段，先生提出了他獨特的看法。蓋這段文字歷來學者各是其是，各非其非，眾說紛紜，莫衷一是，周先生引證左傳、周禮、管子諸書，以為「史之闕文」是指古之史官大都質勝於文，而「借人乘之」必指乘車而非騎馬，這一段文字應語譯為：「我還看見那缺少文飾的史官，有馬的人讓別人去乘，現在卻都沒有了。」

另外，先生又以英文寫成〈詩字古義考〉一文，載於所編《文林》(WEN-LIN)一書，由威斯康辛大學出版，又有〈文道探原〉，載於威大東亞系與其他二大學合編之《中國文學》(CHINESE LITERATURE:ESSAYS,ARTICLES,AND REVIEWS)創刊號。先生對古文字、歷史、社會研究的大成，俱見於聯經出版之《古巫醫與六詩考》一書中。

上舉諸文，以篇幅關係，不能詳論內容，然此皆先生之力作，當不以筆者之省略而稍減其價值。

(六)

先生一生交遊遍天下，著作等身，而我以短短數千字之文欲介紹先生之學行，無異以蠡測海。先生生前家居之棄園每高朋滿座，來賓簽名簿中不乏海內外知名學者，更有許多是生平至交，他們知先生至深且久，苟若見此文之粗疏，不以後學無知罪我，則筆者幸甚！筆者有幸受業先生門下，在美期間，又蒙多方照拂，借居棄園。先生大去之後，如喪父考，痛何可言。因略述先生生平論著，聊補憾恨耳。

